

我们想稳健,但时间替我们重新洗牌;人生周期来了,谁也挡不住。

姚亦澧这样的人脱下长衫,重新开始。他拥有英国和中国香港大学双学士,在TVB当了20多年的绿叶演员,因为偶然机遇来到长沙,在长沙街头摆小摊、当网红,坚持自己的演员梦。他是万千创业大潮中的一员,所有低下头养活自己的人,都值得佩服。

姚亦澧进入TVB二十年,离开后,有段时间没有接到一个活儿,人到中年不得不进行各种尝试,开餐厅亏本;到马来西亚、日本当房产中介,不合适;2024年6月因为新媒体的偶然机缘,46岁北上到长沙,摆摊卖咖啡。

刚到长沙时,他普通话不好,咖啡手艺不熟练,9个月时间,没有可以聊天的人,2025年从年三十到年初八,一个人低头干活,讲到父母时,流下了眼泪。

现在,他终于找到了自己的节奏,跟普通的摊贩一样辛苦,甚至更辛苦。

香港文汇报记录了他一天的生活,每天三场直播,下午出摊卖咖啡,夜晚收档后开播英语教学,只睡四五个小时,从咖啡生手变成了熟手。

他哭泣过,但不抱怨,憧憬有收入之后带父母去看世界。先养活自己,说不定以后就有机会继续拍戏。

他确实迎来了一线生机,他回香港参加TVB剧集《玫瑰战争》的拍摄,在《新闻女王2》中,也有出演。

演出结束之后,他返回长沙街头,继续卖咖啡。作为商业都市,香港人大概早看惯各行各业的潮起潮落,也知道演艺圈的起起落落是家常便饭,今天是明星,明天入凡尘,后天送外卖,大后天又演戏,身份流转,梦想还在,食得咸鱼抵得渴。

曾经的“香港先生”选手陈俊安当上了健身教练,在内地剧中出演小角色。演员蔡淇俊转行摆摊卖鸡爪。中秋国庆,罗家英、温兆伦等人在内地各大景区演出。

我们现在也越来越习惯了起落涨跌,高管开网约车,企业主送外卖,创业失败又成功。这一点也不丢脸,有人之所以为人的一口气在,如果你身边恰好有这样的朋友,好好鼓励他。

看到姚亦澧偶尔有戏演,还能接到一些商场活动的活儿,实在是替这样平实而坚毅的人感到高兴。这个世界,努力不一定有回报,但当平凡人的努力有了回报,能让人格外开心。

现在,姚亦澧还希望能够建构一个互助共生的创业生态,让离港闯荡的人互相拉一把,提供内地的工作渠道和灵感。希望他成功,这样的人越成功,成功的人数越多,生活越有盼头。

去年冬天,我认识了一些新朋友。不过,无论说“认识”还是说“朋友”,或许都有些夸张。因为新朋友们与我,彼此之间不知真实名姓,更不知年龄和所在地。这是个奇妙的社群,群中只有女性游戏玩家,所有人唯一能确定的他人身份信息就是性别,除此之外一概不知。大家只是爱好相同的陌生人,扩充了彼此的好友列表而已。

春节期间,我跟好友列表中“远方的陌生人”组队玩游戏。或许因为等待对局开始的时间太久,语音频道中过长的沉默令人不安,又或许因为春节这个时间点太过特殊,让人忍不住想倾倒点什么。我的新朋友突然交浅言深,“其实我今天心情不太好,有亲戚来我家,我爸妈想把我最喜欢的‘孩子’送给亲戚家小孩。”

她所说的“孩子”当然不是真的小孩。从她的在线时间段来看,她应该已经工作,但还没结婚生小孩。她收藏和养护了很多棉花娃娃。

她接着说:“如果不是我最喜欢的那只,也就算了。其他的他们要给就给了吧。”

我立刻说:“不行。就算不是最喜欢的也不能给。”

我小时候有只很漂亮的娃娃。那时棉花娃娃还不流行,玲

娜贝儿没出生,奥特曼和变形金刚,按约定俗成是男孩子的玩具。我的娃娃,

是一只橡胶人偶。她金发碧眼,穿粉色公主裙,可以站立,也可以在小凳子上坐下,如果把她放躺倒,她会自己闭眼睡觉,长长的睫毛微微翘起,贴在下眼睑上。

我悄悄成长到了会被父母认为我已不再需要娃娃的年纪,她悄悄成了我表妹的娃娃。我对痛的记忆不深,脑中没留下反抗无效的过程。但酸涩的记忆留了下来。我能很清楚地忆起,表妹在还没拥有这只娃娃时,就很喜欢她,会跟我一起给娃娃梳头,扎

辫子。她最初得到她时,对她也很好,每次我去她家,都能一眼看见我的小朋友。

但后来某天,舅舅舅妈给她买了一只鸭子娃娃。她拥有了从未属于过别人的新玩具。她当然也跟我分享她心爱的玩具。那只鸭子毛茸茸的,抱起来很舒服,比橡胶要柔软和温暖得多,而且,它还会唱歌。只要轻按它圆滚滚的肚子,它就会开始腹语表演,用沙哑的嗓音大声演唱 The Walkers 的名曲《Sha-La-La-La-La》。

我每次听它唱歌,都会大笑不止。但是从那以后,表妹就没

粉红小猪

橘 枝

那么喜欢人偶娃了。再后来,她开始学画画,人偶的脸和四肢成了画板,到处都是水彩笔的印记。某次串门回到家,我悄悄问父母:我可以把娃娃要回来吗?他们说:不行,家里还有那么多毛绒玩具,都快没地方放了,你长大了,也不需要娃娃,要回来有什么用而且给了人家的东西,怎么可能张口要回来,你还是姐姐,你好意思问妹妹要吗?

再再后来,我的娃娃就不见了。不知是哪天被丢掉,她再也不在了。直到现在我每次听《Sha-La-La-La-La》都会先笑起来,又突然顿住。总觉得这首歌是咸的。

于是我抱着又咸又涩的心情,在去年冬天,对陌生的新朋友发表了极其生硬的支持。也正因为这个小小事件,让我在这个小小社群中稍微敞开了心扉。我开始发动态和评测,分享自己被游戏剧情唤起的私人情感和回忆。

秋天的时候,我玩了一个帮女主角搬家的小游戏。游戏剧情的时间跨度很长,从1997年开始,到2015年结束。其间女主角共搬了六次家,屏幕上没有出现过她的身影,玩家只能看见她的小猪缝合。

逛商店

杨 鸥

物资匮乏年代,百货大楼代表了商店的最高规格,小时候觉得百货大楼里面东西应有尽有。平时很少去百货大楼,不当家不用自己买东西。

现在的商场装修得富丽堂皇,光亮可鉴。走在里面不很自在,售货员暗中打量着你,看你是否有经济实力购买他们的商品,如果觉得你没有购买力,会对你不屑一顾,如果他们觉得你有实力购买商品,会对你热情有加。这让人对商场望而却步。

倒是超市更平易近人。超市的东西琳琅满目,都是日常用品,摆在那里让你随便选,而且都是在购买力所及的范围之内。超市里人丁兴旺,人们生龙活虎地购物,那种气氛也感染人。人们拿着大包小包往外走,享受购物的欢



大超市里总是人气很旺,对中年男女在泰国餐厅约会,印象中泰国菜一定很好吃,于是中午就吃了泰国菜,觉得在这里有愉快的体验。

商家总是挖空心思让顾客掏钱,想出各种招数吸引顾客。顾客的心态很重要,购物不光是物的交易,也应该给人带来愉悦。

现在的购物中心多打造成集购物、休闲、娱乐、餐饮为一体的区域,地方很大,有很多店铺,有吃有玩,还有各种雕塑,看上去五光十色,这里也是很有人气。我们去一个购物中心,逛了各种店铺,看见有一家泰国菜餐厅,想起过去学英语,书里写到一

散养童年的野趣

王晓平

白原理之后,我的一个绝活儿是卷曲舌头,把口腔里的空气推出,发出的声音和“咬菇娘”神似。

梅花欢喜漫天雪,小孩子也喜欢雪。冬天,无论细小的雪霰,还是“大如席”的厚雪,听到积雪在脚下发出的声音,这种铺天盖地的洁白和“吱吱嘎嘎”的天籁是大自然送给北方孩子的专属礼物。

逛商场买衣服要有审美眼光,还要有和售货员周旋的本领。售货员总是热情地向你推销衣

逛商店也是一门艺术。我有一位朋友逛商场买衣服时总能从众多的衣服中一眼选出适合自己的衣服,而且款式并不过时,价位也合适。我买衣服喜欢和她一起逛,请她做参谋。

逛商场买衣服要有审美眼光,还要有和售货员周旋的本领。售货员总是热情地向你推销衣

服,让你试穿,试穿完了如果不买,售货员会给你脸色看。我自己并不喜欢逛商场,除非是需要买东西的时候,我直奔目标,买完就走。有些人把逛商场作为一种休闲乐趣,我和朋友一起逛的时候,有朋友陪着,心里有了底气,也觉得是一种乐趣。有时买到一件价位

适当且自己穿着合适的衣服,也会有一种心满意足的感觉。

小时候我家附近有一家百货商店,姨姥姥常常带我去买日常用品,百货商店里的东西琳琅满目,那时候在我看来百货商店包含了天下所有的

好东西,就像阿里巴巴的山洞,里面蕴藏着无数的宝藏。去商店一般都是大人带着去,大人忙着买所需品,我东张西望看个不停。

“出溜滑”。不光孩子,就是成年人,也不愿辜负这样的善意——一条现成的“出溜滑”。小跑几步,稳稳地站在上面,就可以向前滑,省事、好玩儿。一个冬天,经过郊区的一个大壕沟,结冰的水面就是无数个“出溜滑”。后来,我做了很多“御风而行”的梦,我想大抵与我喜欢“打出溜滑”有关。

数九寒天,猫冬的时候,我们姐妹

会玩“小虫嗑棒”。我一直认为,妈妈将亲手绘制的动物图案粘贴在硬纸壳上的这副牌是全世界独一无二的。

“小虫嗑棒”有四个“花色”:棒子、老虎、鸡和虫子。游戏规则简单,粗暴:虫子嗑棒、鸡吃虫子、老虎吃鸡、棒打老虎。洗牌、抓牌、出牌,我们在游戏过程中,初识“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自然法则。

多少年过去了,故乡小镇独门独户的方正菜园和四季流转多次出现在梦境中,童年无忧无虑的生活滋养了我,那段沉醉自然的岁月至今影响着我的喜好和走向。

像抱着我自己的孩子那样,我把娃

娃抱在我的怀里走出小店。请看明日

本栏。

十日谈

玩具总动员

责编:郭影

一场一场的冷雨,淅淅沥沥,潮湿着秋;一片一片的落叶,旋转飘零,飘零着秋;一树一树的金黄,熠熠生辉,耀眼着秋;一丛一丛的火红,烈烈灼灼,燃烧着秋。

从第一场连绵不绝的秋雨落下,我便无可救药地陷入了对秋的爱恋。爱它阴郁的清冷,那种孤寂的美。

秋雨飘飞时,撑伞前行,雨水打在伞面的滴答声,和着落叶被浸湿的沙沙声,是秋季最动听的声音。放缓脚步,一个人,一把伞,感受一份孤寂的心情。这份孤寂,不是萧瑟的荒芜,是走在城市里的宁静,带着浅浅的诗意,和自己对话,和秋天私语。

爱它落叶的纷飞,那种飘零的美。银杏叶化作金箔般的碎片,在秋风中铺出满地的金黄;杨树叶像

写给秋天的恋

郭书霞

无数只轻盈的蝶,在风中优美着最后的舞蹈;梧桐叶带着岁月沉淀的脉络,随风缓缓而下追逐着脚印。

一个人,一片林,一阵阵脚步声,踩出秋天的温情。

秋叶的飘落,不是无助的凄美,而是从容赴约的洒脱。飘落,只是季节轮回里的告别,每一片落叶都满怀深情,用生命中最高光的色彩,去完成春泥护花的使命。

爱它层叠的色彩,那种热烈的美。一树树、一片片,满园满眼,漫山遍野,层层叠叠。阳光穿过枝叶,洒下明亮的光,银杏的金黄最为耀眼,枫树的火红更是炽热,乌桕树像打翻的调色盘,红中带紫、紫中透黄,芦苇

花在风中轻轻摇曳,如梦似幻。

一个人,一本书,落座秋天之间,独享秋天的馈赠。

秋的色彩,不是刻意的挥毫,而是五颜六色的随机组合。色彩,是秋天送给季节最后的激情,更是秋天送给人类最珍贵的礼物——成熟和丰收。

每到秋季,我都难以说服自己不去爱。爱银杏的金黄铺满城市每一个角落,爱枫树的火红燃烧着碧蓝的天空,爱落叶杨的飘零飞转出美丽的蝶群,爱芦苇花在夕阳下梦幻般的浪漫。

写过关于秋季太多的文字,原本以为这个秋季会悄悄而去,谁曾想,初冬的日子里还是写满了秋的爱恋。沉浸在秋的色彩里,任秋意漫染身心,醉了时光,忘了冬已来临。

艳影摇风呈贵气 (国画) 张吉